



1751112050823

检验性质：委托检测

样品名称：废气、废水、噪声



17511112050823

检验性质：委托检测

样品名称：废气、废水、噪声

浙江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2021.06

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崇贤分公司	项目编号	ZJDPHJ-210120
委托单位	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崇贤分公司	采样日期	2021.06.02
受检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世康路 8883号	检测日期	2021.06.02~2021.06.02
联系人	李秋红	联系电话	18966174765

废水：pH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磷、石油类

检测项目：废气：颗粒物、总悬浮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臭氧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酸

项目：非甲烷总烃

噪声：昼间噪声
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
pH值	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5-2012
颗粒物	环境空气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3095-2012

检测报告

接上页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pH 计	PHS-3C	12065
双头磁力搅拌器	HJ-2	16173
电热鼓风干燥箱	100-9070B	10304
电子分析天平	EX225DZH/AD	15071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L6	20018
红外分光测油仪	UDS-1000	11112
霉菌培养箱	MJX-250B-Z	12017
气相色谱仪	Agilent7890A/福立_9790II	11111/18021
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012H	12035
便携式综合气象仪	FY	12061
一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	3060A	18038
八路大气采样器	EM-2008	16194/16195
TSP 涂膜采样器	102051	102050/102051/102052/102053/102054
自动烟尘分析仪	AWA3680	13096
克敏准器	AWA622FB	14014
检测仪器		

检测报告

一、废水检测结果: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	样品信息
废水 总排口 5#	pH 值	无量纲	7.37	6~9	微浊、微臭
	化学需氧量	mg/L	141	500	
	氨氮	mg/L	18.7	35	
	悬浮物	mg/L	29	400	
	石油类	mg/L	0.985	20	
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71.9	300	
	总磷	mg/L	0.276	2	
备注	氨氮、总磷检测结果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3387-2013) 的限值要求, 其余指标检测结果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3387-1996) 表 4 三级标准。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				

二、废气检测结果:

(一)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: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喷砂废气排放口 3#	颗粒物排放浓度	mg/m ³	<20	120
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/	5.9
备注	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20mg/m ³ , 低于最低检出浓度不计算其排放速率。根据 (GB/T 16157-1996) 修改单规定, 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 ≤ 20mg/m ³ 时, 测定结果表述为 “<20mg/m ³ ”。检测结果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二级标准。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			

喷砂废气排放口 3# 排气参数

参数名称	单位	结果
大气压	kPa	100.8
排口高度	m	20
烟道面积	m ²	0.7854
烟气温度	℃	41.1
烟气流速	m/s	8.5
含湿量	%	3.3
烟气流量	m ³ /h	23813
颗粒物速率	kg/h	1.9958

检测报告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燃气锅炉房	颗粒物实测浓度	mg/m ³	2.8	—
	颗粒物折算浓度	mg/m ³	2.9	20
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2.41×10 ⁻³	—
	二氧化硫实测浓度	mg/m ³	<3	—
	二氧化硫折算浓度	mg/m ³	—	50

燃气锅炉房

参数	单位	结果
大气压	kPa	100.8
排口高度	m	15
烟道面积	m ²	0.0707
烟气温度	°C	278
含湿量	%	6.3
含氧量	%	4.0
烟气流速	m/s	7.2
烟气流量	m ³ /h	1384 ³
标干流量	Nm ³ /h	8501

检测报告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	颗粒物实测浓度	mg/m ³	4.2	—
	颗粒物折算浓度	mg/m ³	4.8	200
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1.86×10^{-2}	—
热处理炉 废气排放口 2#	二氧化硫实测浓度	mg/m ³	34	—
	二氧化硫折算浓度	mg/m ³	38	850
	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kg/h	0.148	—

检测报告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喷漆工艺 排放口#	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	mg/m ³	3.19	80
	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	kg/h	0.021	—
	二甲苯排放浓度	mg/m ³	<1.5×10	40
	二甲苯排放速率	kg/h		
	乙酸丁酯排放浓度	mg/m ³	<0.27	60
	乙酸丁酯排放速率	kg/h		

无组织排放 废气采样点 7#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0.12	1.0	
	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0.1	
	苯系物	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2.0
		二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
	总悬浮颗粒物	mg/m ³	0.392	1.0	
无组织排放 废气采样点 8#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0.92	1.0	
	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0.1	
	苯系物	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2.0
		二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
无组织排放 废气采样点 9#	总悬浮颗粒物	mg/m ³	0.107	1.0	
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0.70	1.0	
	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¹	0.1	

无组织排放废气

非甲烷总烃	mg/m ³	<5.0×10 ⁻¹	0.1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气象条件

天气	风向	风速	气温
晴	东南风	2.5 m/s	29℃

46-2018)	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3/2146-2018)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
备注	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3/2146-2018)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总悬浮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苯系物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3/2146-2018)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甲苯、二甲苯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3/2146-2018)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



声 明

1. 本报告版权归同方在兰法(北京)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,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, 不得复制或传播。

※

4.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渠道, 仅供参考, 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5. 本报告一式叁份, 委托方贰份, 本机构留存壹份。

6. 本报告未经浙江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同意, 不得对任何第三方进行商业宣传。

机构名称: 浙江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档案存放: 浙江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档案室

联系地址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华路 320 号 1 幢 401、402、501 室

邮政编码: 310030

联系电话: 0571-88270695

传 真: 0571-88270696

免费服务热线: 400-600-7090

联系 人: 翁树玉

网 址: www.duopu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崇贤分公司	项目编号	ZJDPHJ-210120
受托单位	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崇贤分公司	采样日期	2021.06.02
受检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世康路 8885号	检测日期	2021.06.02~2021.06.02
联系人	李秋红	联系电话	18966174765

废水：pH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磷、石油类

检测项目：废气：颗粒物、总悬浮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臭氧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酸

项目：非甲烷总烃

噪声：昼间噪声

检测项目

检测标准

pH值	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353-2003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2-2009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
颗粒物	环境空气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3095-2012

检测报告

接上页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pH 计	PHS-3C	12065
双头磁力搅拌器	HJ-2	16173
电热鼓风干燥箱	100-9070B	10304
电子分析天平	EX225DZH/AD	15071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L6	20018
红外分光测油仪	105-1000	11112
霉菌培养箱	MJX-250B-Z	12017
气相色谱仪	Agilent7890A/福立_9790 II	11111/18021
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012H	12035
便携式综合气象仪	FY	12061
一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	3060A	18036
八路大气采样器	EM-2008	16194/16195
TSP 涂片采样器	10501	10200/10201/10202/10203/10204
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0	13096
声级计	AWA6221B	14014
检测仪器		

检测报告

一、废水检测结果: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	样品信息
废水 总排口 5#	B ₅ 化学需氧量	mg/L	141	500	微浊、微臭
	氨氮	mg/L	18.7	35	
	悬浮物	mg/L	29	400	
	石油类	mg/L	0.985	20	
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71.9	300	
	总磷	mg/L	0.76	2	
	总氮	mg/L	27.6	70	
备注	氨氮、总磷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(GB 133/887-2013) 的限值要求, 其余指标检测结果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33/887-1996) 表 4 三级标准。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				

二、废气检测结果:

(一)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: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喷砂废气排放口 3#	颗粒物排放浓度	mg/m ³	<20	120
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/	5.9
备注	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20mg/m ³ , 低于最低检出浓度不计算其排放速率。根据 (GB/T 16157-1996) 修改单规定, 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 ≤ 20mg/m ³ 时, 测定结果表述为 “<20mg/m ³ ”。检测结果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3 二级标准。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			
喷砂废气排放口 3# 排气参数				
大气压	kPa	100.8		
排口高度	m	20		
烟道面积	m ²	0.7854		
烟气温度	℃	41.1		
烟气流速	m/s	8.5		
含湿量	%	3.3		
烟气流量	m ³ /h	23813		
烟气质量	kg/h	19958		

检测报告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	颗粒物实测浓度	mg/m ³	2.8	—
	颗粒物折算浓度	mg/m ³	2.9	20
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2.41×10 ⁻³	—
	二氧化硫实测浓度	mg/m ³	<3	—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二氧化硫折算浓度	mg/m ³	—	50
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kg/h	—	—
氮氧化物实测浓度	mg/m ³	41	—
氮氧化物折算浓度	mg/m ³	42	150
氮氧化物排放速率	kg/h	3.49×10 ⁻³	—
一氧化碳实测浓度	mg/m ³	—	—
一氧化碳折算浓度	mg/m ³	—	—
一氧化碳排放速率	kg/h	—	—

注：1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速率限值按照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-2014)表3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。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

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1# 排气参数

参数	单位	结果
大气压	kPa	100.8
排口高度	m	15
烟道面积	m ²	0.0707
烟气温度	℃	278
含湿量	%	6.3
含氧量	%	4.0
烟气流速	m/s	7.2
烟气流量	m ³ /h	1383
标干流量	Nm ³ /h	853.1

检测报告

		颗粒物实测浓度	mg/m ³	4.2	—
		颗粒物折算浓度	mg/m ³	4.8	850
	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1.86 × 10 ⁻²	—
	热处理炉 废气排放口 2#	二氧化硫实测浓度	mg/m ³	34	—
		二氧化硫折算浓度	mg/m ³	38	850
		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kg/h	0.148	—

检测报告

采样地点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排放限值
喷漆工艺 排放口#	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	mg/m ³	3.19	80
	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	kg/h	0.072	—
	二甲苯排放浓度	mg/m ³	<1.5×10 ⁻¹	40
	二甲苯排放速率	kg/h		
	乙酸丁酯排放浓度	mg/m ³	<0.27	60
	乙酸丁酯排放速率	kg/h		

注：1. 检测结果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表2中二级标准的要求。

无组织排放 废气采样点 7#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0.12	1.0	
	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0.1	
	苯系物	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2.0
		二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
	总悬浮颗粒物	mg/m ³	0.392	1.0	
无组织排放 废气采样点 8#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0.92	1.0	
	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0.1	
	苯系物	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2.0
		二甲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
	总悬浮颗粒物	mg/m ³	0.107	1.0	
无组织排放 废气采样点 9#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0.70	1.0	
	苯	mg/m ³	<5.0×10 ⁻³	0.1	

天气	风向	风速	气温
晴	东南	2.0m/s	20℃
(2146-2018)			
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3/ 471-2012)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总悬浮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表 2 二级标准限值。			
备注			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3/ 471-2012)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。总悬浮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表 2 二级标准限值。
			采样点位详见附图。

拾捌拾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浙江名洋船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

2019年03月31日